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27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5 月 23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公司所属证监会行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最新静态市盈率为 30.94 倍,公司最新静态市盈率为 52.16 倍,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 股东减持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山东供销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资本投资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副总经理王中兴先生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若上述股东后续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发生减持行为,可能会对公司股票价格造成一定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 热点概念炒作风险。公司主营业务为棉花采摘及加工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上市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均没有改变主营业务或者对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公司股票价格短期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防范概念炒作,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5 月 23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不存在重大调整。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公司控股股东为山东供销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公司主营业务为棉花采摘及加工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上市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均没有改变主营业务或者对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1、公司控股股东供销资本投资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通过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240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控股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供销资本投资公司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即 2023 年 5 月 22 日-5 月 23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票 280,000 股。

2、公司副总经理王中兴先生计划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11 月 30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30,7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减持计划尚未实施。

经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最新市盈率数据显示,公司所属证监会行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最新静态市盈率为 30.94 倍,公司最新静态市盈率为 52.16 倍,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二)股东减持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供销资本投资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副总经理王中兴先生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若上述股东后续在减持期间内发生减持行为,可能会对公司股票价格造成一定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三)热点概念炒作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棉花采摘及加工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上市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均没有改变主营业务或者对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公司股票价格短期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防范概念炒作,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司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393 股票简称:ST 粤泰 编号:临 2023—025 号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2023 年 5 月 22 日、2023 年 5 月 23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公司股票截至 2023 年 5 月 23 日收盘价为 0.67 元/股,已连续 8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人民币 1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2.1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仅发行 A 股股票的上市公司,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 1 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交所终止上市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 经书面征询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粤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泰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城启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豪城房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新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广州建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由于债务问题被债权人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上述五家法人股东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上述五家法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1,179,055,1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48%,其所持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司法轮候冻结。

目前上述五家破产公司正在进行破产清算程序,尚未正式转入破产重整程序。按照流程,报名参与破产重整的意向投资人需在 2023 年 5 月 30 日前提交重整投资方案且后续与管理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后,管理人将安排向法院申请城启集团等拟破产重整企业由破产清算程序转入破产重整程序,因此后续是否能转入破产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公司因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2 年度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5 月 5 日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情况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调整或变化。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2023 年 5 月 22 日、2023 年 5 月 23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情况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调整或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书面征询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粤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城启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豪城房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新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广州建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由于债务问题被债权人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上述五家法人股东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上述五家法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1,179,055,1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48%,其所持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司法轮候冻结。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指定广东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担任上述五家被申请破产清算人管理人,负责人为余关宝;指定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担任以上五家被申请破产清算人之债权人会议主席。管理人于 2022 年 11 月 12 日公告了上述五家破产公司的相关财产调查报告、阶段性工作报告及《城启集团、粤泰控股等五家破产企业公开预招募重整投资人公告》等,拟面向社会公开预招募意向投资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管理人共收到两家意向投资人的意向报名申请或材料,目前上述两家意向投资人均已向管理人缴纳了 2000 万元保证金。

除上述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公司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等上海证券交易所明确要求上市公司核实并披露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请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城启集团、豪城公司、新意实业、建豪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179,055,1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48%,目前上述五家破产公司正在进行破产清算程序,尚未正式转入破产重整程序,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后续进展及影响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因最近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2 年度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5 月 5 日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四)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相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 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37 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
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二)下午 13:00-14: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的形式召开了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3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临 2023-036 号),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23 日,公司董事长黄力进先生,独立董事于学涛先生,董事、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易琳女士,董事会秘书王骏先生通过网络方式参加了本次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含预征集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问题 1:你们都生产什么机器人?技术智能上有什么优势?

回复:

谢谢您的关注。公司拥有应急救援保障类产品、防弹运钞车、机场地面设备、机器人、移动服务设备、数智城市等产品线 300 余种产品。目前公司机器人业务主要系研制和生产巡检处置机器人、大流量消防灭火机器人、消防内攻机器人等危化巡处类机器人,有效保障生命和财产安全;研制新能源果园植保机器人及物流机器人,为不同场景工作提供便携;合作生产澳汀清洁机器人,为商业领域提供全面智能清洁维护。

公司在机器人相关的技术创新上拥有 4 项发明专利,8 项实用新型专利,6 项外观专利,8 项软件著作权,先后获得重庆市科技奖企业技术创新奖、中国优秀工业设计奖金奖提名奖、2020“智博杯”中国(重庆)工业大赛金奖等,相关机器人产品先后荣登人民日报、央视综合频道及其他权威媒体的报道,后续我们仍会持续加大研发力度,实现更多核心技术突破。

问题 2:人家特斯拉未来人形机器人市场将超电动车,想了解一下你们未来在机器人方面如何发展?

回复:

谢谢您的关注。未来迪马股份将不断优化核心团队搭建并形成独有技术优势,依托消防机器人作为切入点,专业机器人(特种+服务)为方向,形成机器人集群,利用公司在物业、产业园、社区服务、应急行业的优势和能力,丰富产品类别,成为智能机器人装备及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在特定的危险环境及服务场景中能替代人工,提升安全性及效率。

问题 3:请问公司去年业绩是否存在明股实债为什么有一部分股东盈利 8 亿迪马却亏损 35 亿。

回复:

公司不存在明股实债,去年结转房地产项目中,个别合作项目盈利较好,故少数股东权益较高,谢谢。

问题 4:请问,公司经营范围里没有房地产业务,而主营业务却是房地产,怎么解释。

回复:

公司本部不进行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系旗下控股的东原集团主要负责房地产开发业务。谢谢。

问题 5:您好,请问你们工业研制的消防灭火机器人可以代替消防员吗?

回复:

公司生产的消防机器人是通过新型履带底盘系统,可翻越复杂地形,替救援人员进入一线靠前侦查。它自带红外摄像头,能灵敏捕捉环境信息和火场温度信息。它的炮口可根据情况自己摆动灭火,灭火完成后,通过 app 远程操控自动脱带,不需要消防战士近身,单次作业时长可达 4 小时,增加了消防及救援人员的安全系数。目前已实现销售并交付予部分区域消防部门,也得到不少客户的好评,在故宫防火演练中取得优异表现。公司也在不断研究改进,技术攻关,朝着未来代替人来灭火探索,进一步降低火灾危害。

问题 6:公司的股票增发事项进展如何?

回复: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披露了 2023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相关公告,4 月 28 日披露了年度报告和一季度报告。目前非公开发行将更新最新的财务数据并持续准备相关文件,全力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进程,最终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请注意投资风险。

问题 7:您好,贵公司房地产行业不好,不是还有工业制造业务吗,工业这块到底怎么样?

回复:

公司旗下智能制造板块涵盖专用车制造、机器人及物联网业务,其中专用车制造倾力于打造国内领先的专用车品牌,专注于高技术专用车的研制、生产和销售,是极具实力和规模的专用车和应急产业服务商。迪马工业拥有应急救援保障类产品、防弹运钞车、机场地面设备、机器人、移动服务设备、数智城市等产品线,300 余种产品,拥有授权和受理 200 余项专利技术和知识产权,2022 年获得重庆市“专精特新”企业称号。旗下防弹运钞车产销量已连续二十余年蝉联全国第一;应急通信指挥、网络和信息安全、应急救援、医疗消防等系统集成车系列位居行业领先地位,是国内应急通信和应急保障类装备及服务的领军企业。公司拥有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系统集成智能专用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特种车工业设计中心,积极提升自主研发创新能力,具备通过生产资质审查及知识产权申报的能力;迪马工业还拥有完善的销售管理体系,卓越的客户服务水平及响应速度,先进的研发技术及创新能力。

问题 8:公司连续两年亏损,如果今年再亏损,会面临退市风险,今年有盈利希望吗?

回复:

公司 21、22 年度亏损主要因经济增速及行业整体市场下行等影响,主营业务房地产部分项目销售价格存在下降的情况,需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资产减值测试并提取合理的减值准备所致,不触及退市条件。23 年公司将全力以赴做好经营。谢谢。

问题 9:公司的医疗康养业务盈利状况如何?

回复:

公司目前经营养老机构项目 10 个,管理社区服务站点 50 个,运营床位规模近 2,000 张,入住率 65%左右,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目前已运营的养老机构均实现盈利。2022 年公司与重庆市卫健委国家职业鉴定所合作,共同建立常青社职业培训基地,开启大健康板块的探索之路。凭借优异的运营与服务能力,常青社入围工信部、民政部、国家卫健委认定的“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名单”,成为川渝地区唯一入围的养老机构,并荣获 2022 年度“全国养老服务先进示范企业单位”。

随着我国社会的老龄化持续加大,康养行业的未来发展前景巨大,公司持续看好“银发经济”的发展,未来公司将形成医疗+机构+站点+居家四级联动的业务模式,为老年人提供从家庭到社区到机构,涵盖基础服务、护理服务、医疗服务、专业养老产品、养老信息化在内的全领域养老解决方案,力争创造更高的盈利。

问题 10:请问公司研发生产的机器人是否可以引入 ChatGPT 的智能沟通技术,人机互动?

回复:

谢谢你的建议。GPT 有利于增强机器人与人的沟通,也方便不同客户使用机器人,同时在产品展示、引领、接待等场景也会有更好的用户体验。公司后续将逐步考虑相关的技术的接入及运用。

问题 11:公司最近股价连续下跌,按这种跌势,有跌破面值 1 元退市风险,公司面对这种情况有什么举措?增持公司股票是否作为考虑的举措之一?

回复:

公司会全力保证公司稳定经营及流动性安全,谢谢您的建议,公司会慎重考虑。

问题 12:请问公司大股东近期有增持计划吗?

回复:

谢谢您的建议。

问题 13:贵司连续 2 年未分红,但是贵司高层吸纳的股份及利润一分不少,公司股价连续破新低,是否并不在乎中小股东的利益?

回复:

受国家经济增速放缓及房地产市场下行影响,房地产市场供需两端仍面临冲击,投资、销售、融资数据持续下滑,地产产业链整体经营压力大,资金周转紧张,发展面临持续的巨大挑战,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不得不对资产计提合理的减值准备,以致 21 及 22 年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亏损。公司管理层在签约金额不断下滑、流动性紧张、经营压力较大的严峻环境下,全年坚定不移保证项目交付进度和交付品质,以保障财务安全为前提,坚持长期稳健经营;降本增效,颗粒归仓、优化组织结构及绩效。未保证后续稳定经营,流动性安全,21 年及 22 年暂不予分红,希望投资者理解,携手公司跨越行业转折与阵痛期。21 年及 22 年,因业绩亏损,公司没有推出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成长计划也连续两年未实施,董监高不存在增加持股情况,反而坚定持有存量股份不减持,尽可能保证市场稳定。董监高薪酬 22 年较大幅度下调,进一步降本增效携手公司共同度过难关,从根本上保证股东利益。

问题 14:贵司对价值投资的理念如何,是否觉得自己公司具备长期投资的价值?连续两年计提导致的亏损加上大量资产变卖转移,是否谋划退市布局?

回复:

投资者你好,首先任何一个上市公众公司是不会以退市作为目的来进行任何布局和计划的。受国家经济增速放缓及房地产市场下行影响,房地产市场供需两端仍面临冲击,投资、销售、融资数据持续下滑,公司销售及价格也持续下滑,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必须对资产计提合理的减值准备,以致近两年利润亏损,公司不存在大量资产变卖转移的情况,公司始终努力经营,坚定不移保证项目交付进度和交付品质,保障公司稳定发展。任何行业都存在发展周期,目前房地产行业公司都在争取不躺平活下去,努力跨越低谷。

问题 15:贵司弘业期货-东莞信托-迪马成长 2 期单-资金信托计划-弘业迪马股份共同成长计划 2 期单为何在突然减持抛售 51.61%的股份?且在此期间公司股价已经跌破新低,是否存在刻意打压股价配合增发?

回复:

成长计划是公司推出的实现公司核心人才和业绩经营的共同成长的长效机制,通过相应资管计划实施,公司成长计划二期实施存在一定比例融资。随着国家经济增速放缓及房地产市场下行,房地产行业二级市场走势不断走弱,根据资管新规相关规定,计划管理人降低了二期计划的杠杆比例,不存在任何打压股价的情况。目前存续的三期成长计划已不存在任何融资情况。

问题 16:公司连续两年亏损,是不是被 st,这个股票已持有 7 年,亏损底朝天,你们是如何经营的?

回复:

目前公司经营正常,虽然近两年因经济、行业、市场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需按照会计准则要求计提相应减值准备以致公司利润亏损,但公司两年营业收入均保持在 200 亿元以上,不会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公司持续全力保证交付及稳定发展,继续保持公司核心产品竞争力获得客户的信任和支持。关于流动性压力及风险公司也制定了专项措施,并严格按照措施内容全力推进,也希望投资者关注价值投资,理性投资。

问题 17:1.贵司 2023 年 1 月 19 日公告称计划非公开增发不超过 7.475 亿股,募集资金不超过 18 亿,之后贵司公司股价一度不断创新低,面对网民各种质疑声最大的问题:是否有为增发而刻意默认打压股价的嫌疑?

回复:

2022 年 11 月 28 日,中国证监会网站披露了《证监会新闻发言人就资本市场支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答记者问》中指示,恢复上市房企和涉房上市公司再融资。该文件的出台意味着暂停多年的房地产再融资放开。在房地产行业困难的现状下,该政策的放开有利于房地产上市公司“保交楼、保民生”相关项目的开发并缓解流动性压力。公司也积极抓住政策窗口,于 2023 年 1 月推出非公开发行股份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目前该预案还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预案推出至发行还需要经过较长的准备、决策程序及报送审核阶段,根本不存在任何打压股价的情况,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

问题 18:到目前为止公司股东人数是多少?

回复:

截止到最近一个报告期即 2023 年一季度末,公司股东人数为 71979 户。

问题 19:十大流通股东之一弘业迪马股份共同成长计划 2 期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为什么减持那么多,是不看好公司前景吗?

回复:

成长计划是公司推出的实现公司核心人才和业绩经营的共同成长的长效机制,通过相应资管计划实施,公司成长计划二期实施存在一定比例融资。随着国家经济增速放缓及房地产市场下行,房地产行业二级市场走势不断走弱,根据资管新规相关规定,计划管理人降低了二期计划的杠杆比例,目前存续的三期成长计划已不存在任何融资情况,谢谢。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006 证券简称:杭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7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经济开发区高新六路 298 号杭可科技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04,252,67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04,252,67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0.560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0.56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曹骥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4 人,独立董事钱彦敏先生、陈林林先生、徐亚明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2 人,监事胡振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3、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傅风华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3,535,279	99.7642	17,400	0.0057	700,000	0.2301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3,535,279	99.7642	17,400	0.0057	700,000	0.2301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3,535,279	99.7642	17,400	0.0057	700,000	0.2301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3,535,279	99.7642	17,400	0.0057	700,000	0.2301

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3,535,279	99.7642	17,400	0.0057	700,000	0.2301

6、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95,189,003	97.0210	8,363,676	2.7489	700,000	0.2301

7、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3,552,679	99.7699	0	0.0000	700,000	0.2301

8、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644,112	94.9380	17,400	0.1210	710,080	4.941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98,645,250	98.1569	4,907,429	1.6129	700,000	0.2302

10、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3,535,279	99.7642	17,400	0.0057	700,000	0.2301

1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03,416,598	99.7252	75,393	0.0247	760,688	0.2501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	《关于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13,571,592	95.0951	0	0.0000	700,000	4.9049
8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13,544,112	94.9026	17,400	0.1219	710,080	4.9755
9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8,664,163	60.7091	4,907,429	34.3859	700,000	4.9050
10	《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3,554,192	94.9732	17,400	0.1219	700,000	4.9049
11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435,511	94.1416	75,393	0.5282	760,688	5.330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7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8 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进行了回避表决。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7、8、9、10、11 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雪莹、金丽智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股票代码:600941 股票简称:中国移动 公告编号:2023-016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2022 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3 年股东周年大会向全体股东派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公司董事会建议向公司股东派发 2022 年末期股息每股 2.21 港元(含税),股息将以港元计价并宣派,其中 A 股股息将以人民币支付,按照股东周年大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中间价平均值 1 港元折合人民币 0.895740 元计算,金额为每股人民币 1.9796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的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派息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建议 2022 年全年派息率为 67%(折算汇率采用 2022 年底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中间价计算)。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2.21 港元(含税),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每股 2.20 港元(含税),全年股息合计每股 4.41 港元(含税),较 2021 年增长 8.6%。股息将以港元计价并宣派,其中 A 股股息将以人民币支付,折算汇率按股东周年大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中间价平均值计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2 年末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23 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宣布派发末期股息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宣派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公司董事会建议向公司股东派发 2022 年末期股息每股 2.21 港元(含税),其中 A 股股息按照股东周年大会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元对人民币中间价平均值 1 港元折合人民币 0.895740 元计算,金额为每股人民币 1.9796 元(含税)。

为更好地回馈股东、共享发展成果,公司充分考虑盈利能力、现金流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2023 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提升至当年公司股东应占利润的 70%以上,持续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年度末期派息的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派息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23-03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在北京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3908 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董事长郑学选先生因其他工作安排未出席会议,董事兼总裁张兆祥先生、独立董事马王军先生、贾谌先生、孙承铭先生、李平先生出席会议。董事长郑学选先生授权委托董事兼总裁张兆祥先生代其行使表决权。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会议由董事兼总裁张兆祥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董事会秘书等高管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公司 6 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推选马王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推选马王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马王军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推选马王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推选马王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马王军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推选马王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推选马王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马王军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推选马王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推选马王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马王军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推选马王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推选马王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马王军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5196 证券简称:华通线缆 公告编号:2023-046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情况概述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和 2023 年 5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2023 年 5 月 1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二、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公司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变更信息如下:

变更前: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后: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专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主要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74017492XD
名称: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张文东
注册资本:伍亿壹仟壹佰肆拾肆万贰仟零玖拾捌元整
成立日期:2002 年 6 月 21 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丰南经济开发区华通街 111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线、电缆经营;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橡胶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石油钻采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专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备查文件

1、公司营业执照(副本)

特此公告。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5376 证券简称:博迁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0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05 月 2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万金路 588 号宁波广新纳米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5,838,24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925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利平先生主持,公司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其中董事裘欧特先生、江益龙先生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其中监事彭家斌先生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5,836,245	99.9985	2,000	0.0015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5,836,245	99.9985	2,000	0.0015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5,836,245	99.9985	2,000	0.0015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5,836,245	99.9985	2,000	0.0015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5,836,245	99.9985	2,000	0.001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5,836,245	99.9985	2,000	0.0015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5,637,546	99.8522	200,699	0.1478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5,836,245	99.9985	2,000	0.0015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5,037,046	99.4101	801,199	0.5899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下属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5,836,245	99.9985	2,000	0.0015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5,836,245	99.9985	2,000	0.0015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020,045	99.9833	2,000	0.0167	0	0.0000
6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020,045	99.9833	2,000	0.0167	0	0.0000
7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821,346	98.3305	200,699	1.6695	0	0.0000
9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11,220,846	93.3355	801,199	6.6645	0	0.0000
10	关于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下属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2,020,045	99.9833	2,000	0.0167	0	0.0000
11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2,020,045	99.9833	2,000	0.0167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10、议案 11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参与现场和网络投票股东(含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莹莹、夏隽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279 证券简称:峰岹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3

峰岹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二期 11 栋 801 室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2,067,89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2,067,89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6.372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6.372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 BI LEI 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 5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现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067,89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067,89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067,89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067,89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067,89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067,89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067,896	10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067,89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2,067,89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447,74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447,74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447,74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447,74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447,74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4、5、6、7、8 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清丽、魏萌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峰岹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